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服務學習 證明書

|  |
| --- |
| 國一望班 學號155248學生黃廷詣 在校期間參加校內外服務學習活動如下方表列，特此證明。 |

學期服務時數統計表(單位：小時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號 | 班代碼 | 班級 | 座號 | 姓名 | 七上 | 七下 | 八上 | 八下 | 九上 | 九下 |
| 155248 | 706 | 國一望 | 22 | 黃廷詣 | 2 |  |  |  |  |  |

中     華     民     國     112     年    2   月    17     日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，

依據「基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『服務學習』採計規定」，服務學習認證須連續5學期選3學期，每學期完成6小時可得5分，上限為15分，貴子弟國一望班22號 黃廷詣截至本學期(111上)服務如上表所示，本組已於發放此通知單時告知貴子弟補足時數之方式，若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訓育組查詢(電話:2992-3619轉121、198)，（111學年上學期未完成，112學年下學期國二下需補做6小時）。

學務處訓育組

✂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 請沿虛線剪下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回條

本人已知悉國一望班22號 黃廷詣 因為大陸轉入生服務時數仍差1學期6小時，並已獲知學生已清楚了解補足服務時數方式。

導師:

家長:

\*請於**2/21(二)上午**將此回條繳回學務處訓育組。 *112.2.17*

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服務學習 證明書

|  |
| --- |
| 國一真班 學號150106學生蔡冠瑜 在校期間參加校內外服務學習活動如下方表列，特此證明。 |

學期服務時數統計表(單位：小時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號 | 班代碼 | 班級 | 座號 | 姓名 | 七上 | 七下 | 八上 | 八下 | 九上 | 九下 |
| 150106 | 708 | 國一真 | 05 | 蔡冠瑜 | 3 |  |  |  |  |  |

中     華     民     國     112     年     2   月     17    日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，

依據「基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『服務學習』採計規定」，服務學習認證須連續5學期選3學期，每學期完成6小時可得5分，上限為15分，貴子弟國一真班5號 蔡冠瑜截至本學期(111上)服務如上表所示，本組已於發放此通知單時告知貴子弟補足時數之方式，若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訓育組查詢(電話:2992-3619轉121、198)，（111學年上學期未完成，需在112學年下學期國二下學期補做6小時）。

學務處訓育組

✂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 請沿虛線剪下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回條

本人已知悉國一真班5號 蔡冠瑜 服務時數仍差3小時，並已獲知學生已清楚了解補足服務時數方式。

導師:

家長:

\*請於**2/21(二)上午**將此回條繳回學務處訓育組。 *112.2.17*

新北市天主教恆毅高級中學服務學習 證明書

|  |
| --- |
| 國二智班 學號055260學生邱子晉 在校期間參加校內外服務學習活動如下方表列，特此證明。 |

學期服務時數統計表(單位：小時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號 | 班代碼 | 班級 | 座號 | 姓名 | 七上 | 七下 | 八上 | 八下 | 九上 | 九下 |
| 055260 | 801 | 國二智 | 16 | 邱子晉 | 0 | 6 | 6 |  |  |  |

中     華     民     國     112    年     2  月     17   日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，

依據「基北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『服務學習』採計規定」，服務學習認證須連續5學期選3學期，每學期完成6小時可得5分，上限為15分，貴子弟國二智班16號 邱子晉截至本學期(111學年上)服務如上表所示，本組已於發放此通知單時服務學習打掃方式，若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訓育組查詢(電話:2992-3619轉121、198)，（未完成110上學期服務學習6小時，請於111學年下學期完成）。

學務處訓育組

✂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 請沿虛線剪下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回條

本人已知悉國二智班16號 邱子晉 服務時數不足，並已獲知學生已清楚了解補足服務時數方式。

導師:

家長:

\*請於**2/21(二)上午**將此回條繳回學務處訓育組。 *112.2.17*